

桥西区司法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中共石家庄桥西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西发〔2019〕5号)文件精神,根据《石家庄市桥西区区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西财【2020】19号)文件规定,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我局2025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我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负责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区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涉法事项。承担统筹推进桥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及派出机构、各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区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区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我局现有在编

人员 57 人，单位固定资产总值为 491.91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5 年预算收入 172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8.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支出预算 172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4.1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33.87 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10.26 元；项目支出 284.27 元，为本级支出。

2025 年决算收入 1540.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0.8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支出决算 1540.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2.9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201.92 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90.99 万元；项目支出 247.93 万元，为本级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2025 年我局以维护社会稳定为目标，以法治政府建设为主线，统筹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我局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司法行政职能，在推进法治建设、强化执法监督、优化法律服务、加大法治宣传上着重发力，各项重点工作取得实质进展。

聚焦主旨，打造普惠高效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定期对法律援助案件办案律师进行专业培训，由法律援助案卷评估律师对各律师事务所上交的法律援助案卷进行评估，分包律所，进行重点指导，全面提升村（居）法律顾问工作质量；广泛开展普法宣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聚焦主体，

全力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加强人民调解员技能培训，高标准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司法鉴定投诉处理和信访隐患防范化解，努力减少涉及司法鉴定问题的争议和投诉。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成立了由主管局长、业务科室、财务等有关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自评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及时收集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多种渠道征集意见等方式，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对15个项目资金的经济性、效益性、支出情况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了自评，并按照要求对我局2025年度绩效自评重点项目（法制办经费）进行绩效自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通过对我局各项目资金全面规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预算执行管理、绩效评价工作、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的自评，考核结果为优秀。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局领导班子带领全局紧扣中心工作任务，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统筹协调抓好全面依法治区，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刑罚执行、公共法律服务等各项工作，以奋发有为的工作姿

态为加快建设幸福美丽桥西区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我单位会同区政府法律顾问对重大决策事项进行前置合法性审查，共出具区政府常务会议材料合法性审查意见 172 份，法律意见书 37 份；组织开展了全区 1021 名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对全区 22 个行政执法部门和 17 个街道办事处进行了全方位考核；我局作为区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共办理区政府行政复议案 378 件、区政府为被申请人案 46 件；承办区政府行政诉讼案 328 件；妥善处理市级交办行政争议化解案 23 件；组织开展法律援助咨询宣传活动 16 场，累计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7 场、提供服务 140 余人次。认领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任务 1000 件，实际受理 1000 件，另办理认罪认罚案件 240 件，接待来访 1184 人次、来电人员 1119 人次；深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联合全区相关单位充分利用“三八”妇女节、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 61 场、发放宣传资料 5100 余份，实现“精准普法、贴心服务、多元联动”；联合街道、社区持续开展滚动式、拉网式矛盾隐患排查，全区各级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1517 件，调解成功率 100%，未发生“民转刑”案件；规范落实社区矫正通信联络、信息化核查、实地查访等措施，依托省信息管理平台实行日常巡查和随时监控，共出具审前调查评估意见 427 份；接收矫正对象 358 人、解除 296 人，目前在册 451 人，未出现脱管漏管情况，在册安置帮教对象 642 人，安置帮教率 100%；认真做好司法鉴定业务投诉处理，依规对投诉人进行答复，累计解答电话咨询和投诉 80 余起，处理委托调

查案件 9 起, 投诉案件数量和有效投诉案件较往年均有所减少, 有效避免了信访隐患。

(二)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统筹全面依法治区, 推进法治桥西规范化建设

绩效目标: 依法做好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推动召开了 2025 年度行政执法、行政复议与行政审判联席会暨市场监管领域专题研讨会, 进一步健全完善府院联动工作机制, 提高行政复议答复和行政诉讼答辩工作质量; 组织召开了行政执法、行政复议与行政审判联席会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专题研讨会, 进一步深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

绩效指标: 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 172 份, 法律意见书 37 份。复议案件按期办结率 100%; 办理区政府行政复议案 378 件、区政府为被申请人案 46 件; 承办区政府行政诉讼案 328 件; 妥善处理市级交办行政争议化解案 23 件。应诉案件按期答辩率 100%。

2、优化法律服务供给, 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

(1) 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绩效目标: 与区法院联动推进诉源治理, 签订《关于开展诉源治理 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的框架协议》, 引导基层群众优先选择人民调解等非诉方式化解矛盾。健全完善人民调解组织, 及时推动新成立社区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

绩效指标: 调解各类纠纷 1517 件, 调解成功率 100%。落实“以案定补”经费; 开展人民调解员能力素质提升培训 2 次, 现

拥有人民调解员 419 人。扎实开展“滚动式”“拉网式”矛盾纠纷排查，累计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633 次、发现矛盾纠纷 278 件。

（2）扩面提质法律援助，普惠高效保障群众权益

绩效目标：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工作制度，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推动全区法律援助工作健康发展。拓展法律援助覆盖面，促进社会实现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000 件；组织开展法律援助咨询宣传活动 7 场，提供服务 140 余人次。通过法律解读、案例讲解有效提高了群众对法律援助工作的知晓度；印刷宣传资料或制作法律援助宣传品 700 件以上。

（3）加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规范化建设

绩效目标：大力提升社区矫正规范管理水平，深化社区矫正工作，最大限度降低重新犯罪，保持社会稳定；扎实履行扫黑除恶线索摸排、特殊人员监管教育责任，完善未成年人一对一日常监管举措；依托信息平台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随时监控，通过电话询问进行不定时抽查；加强出入境报备录入工作，与区公安分局建立边控工作协调对接机制。

绩效指标：社区服刑人员接收率 100%；共出具审前调查评估意见 427 份；接收矫正对象 358 人、解除 296 人，目前在册 451 人，未出现脱管漏管情况，在册安置帮教对象 642 人，安置帮教率 100%。

（4）丰富创新法治宣传，大力推动社会普法依法治理

绩效目标：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共普共建，

着力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不断丰富完善法治宣传教育文化阵地建设。

绩效指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线上利用“石家庄市桥西普法”今日头条等网络平台定期推送普法信息 218 条；线下“每月一主题”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国家安全教育等各类法治宣传活动 61 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100 余份。

（5）加强司法鉴定监管，有效减少投诉信访事件

绩效目标：加强对鉴定机构、律师事务所的教育培训和监管力度，召开司法鉴定工作推进暨培训会议、司法鉴定行业保密工作会议，开展司法鉴定机构执业情况年度考评，针对短板弱项进行原因分析，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梳理汇总辖区司法鉴定机构工作情况，配合省市完成司法鉴定机构诚信等级评估初评，做好司法鉴定业务投诉处理和信访隐患化解工作。

绩效指标：累计解答电话咨询和投诉 80 余起，处理委托调查案件 9 起，投诉案件数量和有效投诉案件较往年均有所减少，有效避免了信访隐患。

（6）突出队伍建设“凝聚力”，坚决锻造过硬司法行政铁军

绩效目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司法行政工作同安排、同落实。坚持党管意识形态，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导权；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健全完善舆情处置应对机制，不断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应急处突能力。

绩效指标：工作完成率 100%，其他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综上所述，我局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从评价情况看，15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2025 年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专项资金支出较为科学，能够较好地保证业务工作的正常运转。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围绕绩效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检查等方式，对本项目绩效进行了公正、客观的评价，最终得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覆盖面还不够全面，人民调解员队伍需进一步优化；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受法院成立金融法庭影响，可受理案件逐年减少，指标值受到严重影响。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下一步要继续加人民调解员培训，科学规划培训方式和培训内容，加强对调解员的业务培训，提高调解员的工作效能和积极性，充分发挥好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加强和法院

的沟通，推进诉源治理，充分引导基层群众优先选择人民调解等非诉方式化解矛盾。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序号	姓名	职务	签字
1	卞新宇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2	表志勇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3	霍海鹰	法制办主任	
4	张艳芳	人民参与促进股股长	
5	王 硕	办公室主任	
6	田 欣	财务室科员	